

延川县人民检察院智慧档案数字管理系统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延川县人民检察院

乙方：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延川县人民检察院

招标机构：延川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项目编号：ZCSP-延安市-2024-00958

签署日期：2024 年 9月 18 日

合同编号：202400958

智慧档案数字管理系统采购合同

采购方：延川县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陕西省档案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经竞争性谈判采购，确定乙方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为了增强甲、乙双方责任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采购服务具体情况

延安市延川县人民检察院智慧档案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详见采购内容及规格要求表（附在本合同后）

二、交货期限和地点

延川县人民检察院智慧档案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签订合同后，乙方人员进入场地之日算起，4个月内完成全部工作。

货物运输：全部货物，确保货物安全抵达使用地点不受损坏。

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运输方式：供应商自行选择合理的运输方式。

三、合同价款

服务总费用为：叁拾叁万伍仟柒佰元（¥335700.00）。

合同总价为总承包价，包括：服务（产品）供应价（杂费含保险）、安装

调试费、包装费、运输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四、验收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的自验内容后，组织相关单位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作为设备的最终认可。

验收合格后，填写采购项目验收单，并向采购人提交设备使用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

验收由甲方负责，验收依据为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及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详见附件采购清单中技术标准。

五、对服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采购人）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与中标的服务不符时，可立即拒收，也可验收后3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若甲方未在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视为乙方所供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六、合同价款结算

合同价款的支付：项目全部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付款给乙方。

七、双方责任和义务

1、加工场地，办公桌椅、水、电、门禁由甲方提供，档案数字化加工中的人员交通、差旅、住宿乙方自行解决。

2、乙方工作时间与延川县人民检察院同步。

3、为保证数据安全，进入加工场地的计算机、硬盘和存储设备由甲方提供，离场时计算机、硬盘和存储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提供2至3个查询工作机位供甲方人员现场抽检数据。

5、数字化软件系统须用本次采购项目中的档案管理系统。

6、乙方工作人员首次在计算机硬盘上安装软件可携带移动存储设备进场。日常工作中进入加工场地不得携带有存储、照相、摄像功能的设备。

7、乙方工作人员在计算机上升级、安装软件时需要携带存储设备进场的需经甲方工作人员批准，并在甲方工作人员陪同下完成软件的升级、安装工作。

8、乙方负责档案管理软件升级及档案数据的后期迁移和维护工作，若跨档案管理系统软件迁移数据，乙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9、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有关档案信息的保密规定，确保档案信息安全。

10、建立完善的技术服务和维护队伍，有专门的人员负责对用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从电话咨询、邮件，直到用户现场服务，处理用户系统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故障，中标企业，在签订合同前在当地设立售后服务机构。

11、提供定期现场巡访或者不定期电话巡访服务，与采购人户一起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性能调优、系统日常维护管理方面的交流，为采购人进行定期的预防性维护服务。

12、投标人能够提供及时完善的售后服务，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用户在拨打售后服务电话后需在 10 分钟之内响应，如需上门服务，2 小时之内到达客户现场提供上门服务。设备质保期内，人工和材料均免费，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外，人工免费，材料只收取成本。

13、提供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数字化加工项目运转，扫描仪使用，各种辅助软件的操作，档案管理软件系统的日常维护，图像格式的处理转化、电子文件上载保存等。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1、乙方承诺：应对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和资料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对方的商业秘密和资料信息对外发布或用作他用。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报价、合同文本、合作资料、技术资料、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人员等。

2、乙方保证不利用本次服务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不侵犯国家、社会、集体和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3、任何一方因其行为不当，致使对方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乙方承诺，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重大事故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并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5、乙方承诺，若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由本单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甲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6、乙方违反上述承诺或保证的，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

7、合同中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和延川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协商解决，并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下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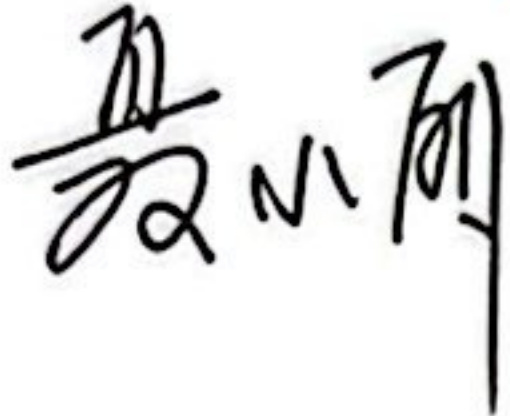
8、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延川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各一份，采购主管机构备案一份。

本合同须经延川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确认，否则无效。

此页无正文：



甲方：延川县人民检察院（盖章）

负责人：（签字）

地址：

己方：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

住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7 号光电园 2 号楼 1 单元 2601

联系人：联系电话：

收款单位全称：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帐号：6100 1905 2000 5250 7902



确认方：延川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负责人：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



设 备 清 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档案数字化管理系统	广度档案 V7.1	西安广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68000.00	168000.00
2	国产中间件	东方通中间件 TW7.0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56000.00	56000.00
3	桌面/服务器操作系统/浏览器/打印插件	中标麒麟/中标麒麟/火狐浏览器/楚琳 web 打印控件	上海中标软件有限公司/上海中标软件有限公司/北京谋智火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楚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6000.00	16000.00
4	A4 黑白一体机	长城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GBM-B202 DNW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4500.00	4500.00
5	台式电脑	长城通用台式机世恒 TD120A2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6200.00	6200.00
6	国产服务器	中科可控 (Suma R5240H0)	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	台	85000.00	85000.00
7	合计: (大写) <u>叁拾叁万伍仟柒佰元</u>						335700.00